股票代碼:5211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新竹市三〇〇光復路二段二巷四十七號

七樓 (德安科技園區大樓)

電話:(○三)五七二二六九一

§目 錄§

		財務報表
項	且 頁 次	<u>附註編號</u>
一,封 面	1	-
二、目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sim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 \sim 8$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9	-
七現金流量表	$10\sim11$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sim 19$	- ,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sim 20$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 \sim 36$	四~主
(五)關係人交易	$37 \sim 39$	= = = = = = = = = = = = = = = = = = = =
兴質抵押之資產	3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9	三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生)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 \sim 41$	画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 42	画
3.大陸投資資訊	40 , 43	亩
生)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4\sim6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156,215 仟元及 117,796 仟元,其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計新台幣 4,622 仟元及 990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四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 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 報 表 認 列 , 倘 該 等 財 務 報 表 經 會 計 師 查 核 而 有 所 調 整 時 , 對 於 民 國 九 十 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 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 業 會 計 處 理 準 則 中 與 財 務 會 計 準 則 相 關 之 規 定 暨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編 製 , 足 以 允 當 表 達 蒙 恬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及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 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程序 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 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 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 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 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 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林宗 燕

會計師 陳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民 九十六 年 七 月 二十四 中 菙 或 H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九十六年六	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	1 三 十 日			九十六年六月	1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	1 三 十 日
代 硼	長 資 産	金 家		金 額		代 碼	負债及股東權益	全 額		金 額	
-10	流動資產	32 "0)		32 100		10 -10	流動負債	32 '0)4		<u>32</u> -0X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二十)	\$ 247,175	37	\$ 194,393	3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二十及二十二)	\$ 6,524	1	\$ 11,696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三	Ψ 247,173	37	Ψ 174,373	33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6.486	1	3,675	1
1320	() () () () () () () () () ()	20,040	3	35,203	6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22.689	3	18,403	3
1120	、	20,040	-	928	-	2160	應付帐款(附註二十)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6.119	1	6,686	1
1130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附註二、六、二十	3	-	920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	-,	2	-,	2
1130	應收示據一關你人(附註一、六、一十 及二十一)			0.410			應行 質用 (附註一十)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二十)	11,635	7	12,362	4
1140		-	-	8,418	1	2210	7	47,103	7	23,385	4
	應收帳款(附註二、六及二十)	11,746	2	7,517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480.000	•
115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二、六、二十				_		三及二十)		-	120,808	20
	及二十一)	39,290	6	28,635	5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一)	4,255		55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2,932	-	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4,811	15	197,567	33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21,253	3	26,418	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七)	18,072	3	11,119	2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0,511	54	312,688	5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9,045	1	8,298	1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22,770	4	22,156	4
	長期投資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1,815	5	30,454	5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二、三、八、二十及二十					2XXX	負債合計	136,626	20	228,021	38
	=)	-	-	6,555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九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五)				
	及二十)	156,215	23	117,796	20		股 本				
144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三、十、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二十、二十一及 二十二)	8,355	1	8,355	1		-45,000 仟股;發行一九十六年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64,570	24	132,706	22		37,573 仟股,九十五年 30,949 仟				
	KAN A A -1	101/070		102/100			股	372,762	55	309,181	52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3130	债券換股權利證書	2,963	-	311	-
	成本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0,889	2	5,669	1
1501	土地	70,647	10	70,647	12	31XX	股本合計	386,614		315,161	53
1521	上 · · · · · · · · · · · · · · · · · · ·	58.089	9	58,089	10	JIAA	資本公積	300,014		313,101	
1521	装潢設備	10,370	2	10,370	2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1,043	6	41,043	7
1681	其他設備	6,781		3,472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4,166	10	2,986	,
15X1	成本合計	145.887	<u>1</u> 22	142,578	24	3260	長期投資	·	10	2,900	-
15X1 15X9	放今台前 滅:累計折舊	-,						<u>76</u>	16	44.000	
15X9 15XX		(18,474)	(3)	(15,193)	(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保留盈餘	105,285	16	44,029	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27,413	19	127,385	21		71. 14. 15.		_		_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756	5	27,520	5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	850		563		3350	未分配盈餘	41,634	6	30,202	5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75,390	11	57,722	10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1,527	-	1,72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4,602	1	3,064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231	-	2,075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6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六年1,660仟股;九				
	七)	17,634	3	20,467	4		十五年 2,660 仟股 (附註二及十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135		_			六)	(34,672)	(5)	(50,392)	(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0,527	3	24,263	4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0,044)	(4)	(47,328)	(8)
		_		_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37,245	80	369,584	62
1XXX	資產 總計	\$ 673,871	100	\$ 597,60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73,871	100	\$ 597,6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九十六年上	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	半年度
代碼		金 額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53,657	102	\$ 135,442	104
4170	銷貨退回	(2,327)	(1)	(3,503)	(3)
4190	銷貨折讓	(1,124)	(1)	(900)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 十一)	150,206	100	131,039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八)	(64,932)	(_43)	(56,385)	(_43)
5910	營業毛利	85,274	57	74,654	57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二)	(22,770)	(15)	(22,156)	(17)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附 註二)	22,916	<u>15</u>	27,351	21
	已實現營業毛利	85,420	57	<u>79,849</u>	6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一)				
6100	銷管費用	(28,005)	(19)	(27,474)	(2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868)	(<u>12</u>)	(19,885)	(<u>1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873)	(_31)	((<u>36</u>)
6900	營業淨利	38,547	26	32,490	2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	六年上	半年度	九十	五年上	半年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71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	2,324	2	\$	1,389	1
7121 748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二及九)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一		4,622	3		990	1
7100	及二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56	2		1,623	1
	合計		10,402	7		4,002	3
75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93)	_	(1,444)	(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0)	(1)	(1, 111) -	(1)
7880 7500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44)	$(\underline{1})$	(1,648)	(1)
	合計	(2,037)	(<u>2</u>)	(3,092)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912	31		33,400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5,000)	(<u>3</u>)	(2,000)	(2)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41,912	28		31,400	24
93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附註三)		-	<u></u> -	(<u>1,265</u>)	(1)
9600	本期淨利	\$	41,912	<u>28</u>	\$	30,135	<u>23</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	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	上半年度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32	\$ 1.18	\$ 1.10	\$ 1.03
974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0.04)	$(\underline{0.04})$
	本期淨利	<u>\$ 1.32</u>	<u>\$ 1.18</u>	<u>\$ 1.06</u>	<u>\$ 0.9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32	\$ 1.18	\$ 0.95	\$ 0.88
984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u>-</u>	<u>-</u>	(0.03)	(0.03)
	本期淨利	<u>\$ 1.32</u>	<u>\$ 1.18</u>	<u>\$ 0.92</u>	<u>\$ 0.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義泰 經理人:蔡義泰 會計主管:詹榮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附	註 十	五)					股東權	益其	他 項 目	
			债券换股			保 留 盈		主 十 五)	金融商品未	累積換算調整		
	股數 (仟股)	普 通 股	權利證書	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實現(損)益	數 (附註二)	註二及十六)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35,081	\$ 350,805	\$ -	\$ -	\$ 79,925	\$ 27,520	\$ -	\$ 62,426	\$ -	\$ 3,810	(\$ 50,392)	\$ 474,094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_	6,236	_	(6,236)	_	_	-	-
現金股利	-	-	-	-	-	-	-	(39,072)	-	-	-	(39,072)
股票股利	-	-	-	9,769	-	-	-	(9,769)	-	-	-	-
董監酬勞	-	-	-	-	-	-	-	(1,680)	-	-	-	(1,680)
員工紅利(其中1,120仟元轉增資)	-	-	-	1,120	-	-	-	(5,620)	-	-	-	(4,500)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492	21,957	2,963	-	25,360	-	-	-	-	-	-	50,280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	41,912	-	-	-	41,9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												
動	-	-	-	-	-	-	-	-	26	-	-	2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												
打市 对 街 根 农 供 并 川 座 生 九 供 左 顿 之 变 動	-	-	-	-	-	-	-	-	-	792	-	792
庫藏股票處分-1,000 仟股								(327)			15 720	15 202
冲 舰 放 示 処 分 ─ 1,000 行 放	-		-	-	-	-		(327_)			15,720	<u>15,393</u>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7,573	<u>\$ 372,762</u>	\$ 2,963	\$ 10,889	<u>\$ 105,285</u>	<u>\$ 33,756</u>	<u>\$</u>	<u>\$ 41,634</u>	<u>\$ 26</u>	<u>\$ 4,602</u>	(<u>\$ 34,672</u>)	<u>\$ 537,245</u>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30,918	\$ 309,181	\$ -	\$ -	\$ 43,707	\$ 24,502	\$ 879	\$ 31,092	\$ -	\$ 3,564	(\$ 32,820)	\$ 380,105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018	-	(3,01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879)	879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20,277)	-	-	-	(20,277)
股票股利	-	-	-	5,069	-	-	-	(5,069)	-	-	-	
董監酬券	-	-	-	-	-	-	-	(540)	-	-	-	(540)
員工紅利 (其中 600 仟元轉增資)	-	-	-	600	-	-	-	(3,000)	-	-	-	(2,400)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1	-	311	-	322	-	-	-	-	-	-	633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	30,135	-	-	-	30,13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 動	-	-	-	-	-	-	-	-	-	(500)	-	(500)
庫藏股票買回-1,000 仟股		-					-				(17,572)	(17,572)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0,949	\$ 309,181	<u>\$ 311</u>	<u>\$ 5,669</u>	<u>\$ 44,029</u>	<u>\$ 27,520</u>	<u>\$</u>	\$ 30,202	<u>\$</u>	\$ 3,064	(\$_50,392)	<u>\$ 369,5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 , , , , , , , , , , , , , , ,	1 1 - 4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炊业江利 > 田人法 目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Ф 41.010	Ф 20.125
本期淨利	\$ 41,912	\$ 30,13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1,265
折舊及攤銷	2,776	2,68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0	(0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622)	(99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46)	(5,195)
應付利息補償金	103	1,167
遞延所得稅	(1,370)	(1,214)
其 他	(119)	63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404)	26,743
存貨	1,700	(2,673)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2,819)	(408)
其他流動資產	690	(1,111)
應付票據	370	(3,486)
應付帳款	3,759	842
應付所得稅	(728)	(5,091)
應付費用	(3,850)	234
其 他	4,512	$(\underline{}5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264</u>	42,9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547)	(111,194)
處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1,181	122,14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432)	-
处分採权益法之长期股權投資價款	889	-
購置固定資產	(3,253)	(681)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	(760)
其 他	(836)	(3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3,927</u>)	9,12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05)	\$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7,572)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u>15,393</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288	(<u>17,57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8,625	34,5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8,550	159,8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7,175</u>	<u>\$ 194,39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89</u>	<u>\$ 310</u>
支付所得稅	<u>\$ 7,098</u>	<u>\$ 8,30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轉列流動		
負債	<u>\$</u>	<u>\$ 120,808</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應付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	<u>\$ 50,280</u>	<u>\$ 633</u>
酬勞	<u>\$ 45,252</u>	<u>\$ 23,2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義泰 經理人:蔡義泰 會計主管:詹榮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八十年九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軟體之設計維護、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及買賣業務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一年十二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70人 及6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 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 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 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

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 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 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 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價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 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 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 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期末存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 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 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辦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

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 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本公司對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予以減除。遞延之未實現損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 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 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十九至五十年;裝潢設備,三至九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 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

係電腦軟體、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採 用直線法依其效益年限分期攤提:商標權,三年至十年;專利權,三 年至五年;電腦軟體等,一年至五年;其他,三年。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按發行年限攤銷。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屬於權益組成要素部分則以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之淨額自權益項目減除。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遞延資產與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運 出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 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取得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已實現者列為其他收入;尚 未實現者列為遞延收入,並依相對事項分期認列為其他收入。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 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 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應付利息補償金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該庫藏股票之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上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而不列於資產項下。收回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成本借記「庫藏股票」。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 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 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採用新修訂條文並不會對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產生重大影響,且未產生重大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此外,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權益商品投資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備抵換算調整數或金融資產互轉。原已將現金流量避險之損益遞延為資產或負債之金額,轉列至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列為股東權益
	累積影響數(稅後)	調整項目(稅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一非流動	$(\underline{1,265})$	
	(<u>\$ 1,265</u>)	(\$ 5)

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益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一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且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採用新修訂條文並不會對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期淨利產生重大影響,且未產生重大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銀行定期存款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347 18,828 228,000 \$247,175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564 17,829 <u>176,000</u> <u>\$194,393</u>
五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u> 基金受益憑證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u>20,040</u>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u>35,203</u>
<u>應收款項</u>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關係人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3 ———————————————————————————————————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 928 8,418 9,346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關 係 人	11,746 <u>39,290</u> <u>51,036</u> \$ 51,039	7,517 28,635 36,152 \$ 45,498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	六年六	、 月	三十	日	九 -	十五.	年プ	ト 月	三十	日
	應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	\$	1,2	00	\$	1,20	00	\$		-
加(減):重分類			_		<u>-</u>	(1,20	<u>)(0</u>	_	1,2	<u>00</u>
	<u>\$</u>		\$	1,2	00	\$		_	\$	1,2	<u>00</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七存 貨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原料	\$ 20,023	\$ 26,063
製成品	3,026	617
商品存貨	4	38
	23,053	26,71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00)	(300)
	<u>\$ 21,253</u>	<u>\$ 26,418</u>

八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	六	年	九	+	五	年
	六	月三	. +	日	六	月	三十	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結構式定期存款		\$	-			\$	8,208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u>			(1,653)	
		\$				\$	6,555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一	十六年六	月三十日	九十	五年六	月三十日
	金	額	股權%	金	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	56,748	100	\$	53,263	100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6,412	100		10,071	100
蒙恬科技(香港)有限						
公司		-	-		918	100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						
公司		15,263	100		14,142	100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25,638	100		22,444	100
Penpower, Inc.		52,154	100		16,958	60
	\$	156,215		\$	117,796	

本公司為專注經營本業及簡化集團組織架構,進行下列調整方案: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解散清 算。

- (二)恒昌電子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二月辦理更名為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三) Alestron, Inc. 於九十六年一月辦理更名為 Penpower, Inc.。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 金額,除恒昌電子有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 餘係按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其金額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 2,433	\$ 3,852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824)	(2,856)
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	-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31)	(543)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1,081	(1,448)
Penpower, Inc.	<u>1,955</u>	1,985
	<u>\$ 4,622</u>	<u>\$ 990</u>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合併財 務報表。

十,其它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九 十 六 年九 十 五 年六月三十日六月三十日結構式定期存款
$$\frac{\$}{8,355}$$
 $\frac{\$}{8,355}$

士固定資產

	九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裝潢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70,647	\$ 58,089	\$ 10,370	\$ 3,791	\$ 142,897
本期增加	-	-	-	3,253	3,253
本期處分	-	-	-	(373)	(373)
重分類		-	<u>-</u>	110	110
期末餘額	<u>\$ 70,647</u>	<u>\$ 58,089</u>	<u>\$ 10,370</u>	<u>\$ 6,781</u>	<u>\$ 145,887</u>
田山しな					
累計折舊	ф	ф. п.п .с.	ф. 7. 466	ф. 4.62 0	Φ 4 6 0 5 0
期初餘額	\$ -	\$ 7,766	\$ 7,466	\$ 1,638	\$ 16,870
折舊費用	-	860	528	496	1,884
本期處分		<u>-</u>	<u>-</u>	(280_)	(280)
期末餘額	<u>\$ -</u>	\$ 8,626	<u>\$ 7,994</u>	<u>\$ 1,854</u>	<u>\$ 18,474</u>
期末淨額	<u>\$ 70,647</u>	<u>\$ 49,463</u>	<u>\$ 2,376</u>	<u>\$ 4,927</u>	<u>\$127,413</u>

	九	+	五	3	年	上		半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裝污	黄設備	其化	也設備	合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70,64	7	\$ 58,	089	\$ 1	10,561	\$	2,951	\$1	42,248
本期增加		-		-		-		681		681
本期處分		<u>-</u>		<u>-</u>	(<u>191</u>)	(<u>160</u>)	(<u>351</u>)
期末餘額	<u>\$ 70,64</u>	<u>.7</u>	<u>\$ 58,</u>	089	\$ 1	10,370	\$	3,472	<u>\$1</u>	<u>42,57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6,	046	\$	6,537	\$	1,143	\$ 1	13,726
折舊費用		-		860		544		326		1,730
本期處分		<u>-</u>		_	(<u>143</u>)	(<u>120</u>)	(<u>263</u>)
期末餘額	\$	<u>-</u>	\$ 6,	<u>906</u>	\$	6,938	\$	1,349	\$ 1	15,193
期末淨額	<u>\$ 70,64</u>	<u>.7</u>	<u>\$ 51,</u>	<u>183</u>	\$	3,432	\$	2,123	<u>\$1</u>	<u> 27,385</u>

九十六年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六月三十日

抵押借款一九十六年:美金 195 仟元,九十七年六月前陸續到 期,年利率 5.75%;九十五年: 美金 348 仟元,九十五年十月 前陸續到期,年利率 4.15%~ 4.65%

<u>\$ 6,524</u>

<u>\$ 11,696</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授信承諾分別為新台幣 13,000 仟元及新台幣 17,000 仟元。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	\$ -	\$114,5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_	<u>6,308</u>
	-	120,808
减:一年內到期部分	_	(<u>120,808</u>)
	<u>\$</u>	<u>\$</u>

- 一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額定及發行總額: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2.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 0%,到期時依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3.債券種類: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4.保證機構: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分行。
 - 5.發行期限:五年(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 6.贖回條款:自發行日起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或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如分別為滿一年至滿二年、滿二年至滿三年及滿三年至滿四年,本公司有權分別以年利率 1.5%、1.75%及 1.95%之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7.賣回條款:債權人得於債券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分別 以債券面額分別加計 3.022%、5.342%及 8.031%之利息補償金要求 贖回本公司債。

8.轉 換:

- (1)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2)轉換價格之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0.2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將依規定調整之。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依轉換辦法規定,自九十五年八月一日起轉換價格將向下調整為 18.9 元。
- (3)轉換價格之重設:除上述(2)所述一般轉換價格調整外,轉換價格之重設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依轉換辦法規定,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將轉換價格重設為19.3元。
- (4)其他條款:請參閱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9.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金額為120,000仟元。本公司應付公司債已於九十六年六月全數贖回。

西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64仟元及1,190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52仟元及577仟元。

盂股東權益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45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 45,000 仟股。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350,805 仟元,分為普通股 35,081 仟股。本公 司可轉換公司債於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轉換普通股計 24,920 仟元,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實收股本為 375,725 仟元,分 為普通股 37,573 仟股。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 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 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 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如下分配:

- (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以內。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十五。
- (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四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採股利平衡政策,以股票股利及與現金股利配合之,其中 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20%~100%,股票股利則為 0~80%。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 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換算調整數、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惟庫藏股票除外) 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 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 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 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及九十五年五月三十日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į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	五年,	度力	. +	四年	度	九-	十五	年度	Ę ,	七十	四年	.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36		\$	3,018	8	9	3	-		\$	-	
現金紅利		39,072			20,27	7		1.0	80			0.60	
股票紅利		9,769			5,069	9		0.2	72			0.15	
員工紅利-現金		4,500			2,40	0			-			-	
員工紅利一股票		1,120			600	0			-			-	
董監事酬勞		1,680			540	0			-			-	

上述盈餘分配總金額分別與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一日及九十五年四月二十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惟因公司法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不得參與盈餘分配,故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實際發放之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與普通股每股股票股利較董事會之決議數略有增加。

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七月十四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六年上半 轉讓股份	半年度 分予員工		<u>2,660</u>	-	1,000	1,660
	五年上半轉讓股份	<u> 年度</u> 子員工		<u>1,660</u>	<u> 1,000</u>	<u>-</u>	<u>2,66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 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期減少 1,000 仟股,係轉讓予員工,同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金額 15,720 仟元及保留盈餘 327 仟元。

屯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税前利益按法定税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728	\$ 8,034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746)	(613)
其 他	358	(56)
暫時性差異	(870)	(947)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u>5,136</u>)	(<u>3,204</u>)
當期應納所得稅	5,334	3,21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036</u>	<u>-</u> _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6,370</u>	<u>\$ 3,214</u>

仁所得稅費用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	\$ 6,370	\$ 3,21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871	(632)
投資抵減	(114)	3,528
備抵評價	(<u>2,127</u>)	$(\underline{4,110})$
	<u>\$ 5,000</u>	<u>\$ 2,000</u>

(三)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6,847	\$ 11,777
當期應納所得稅	5,334	3,21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36	-
當期支付稅額	(7,098)	(8,305)
期末餘額	<u>\$ 6,119</u>	<u>\$ 6,686</u>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聯屬公司間遞延利益	\$ 5,693	\$ 5,539
投資抵減	4,868	-
其 他	660	<u>262</u>
	<u>\$ 11,221</u>	<u>\$ 5,801</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用	\$ 1,807	\$ 1,65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		
金	1,285	1,577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12,554	13,336
投資抵減	3,975	8,822
其 他	_	413
	19,621	25,801
減:備抵評價	(<u>1,987</u>)	(5,334)
	<u>\$ 17,634</u>	\$ 20,467

(五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之變動如下:

九	+	六	年			_	Ł	半	半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認列	於損益表	期	末	餘	額	
暫時人	生差異												
聯屬。	公司間遞延利	益	\$		5,7	29	(\$	36)	\$		5,69	3	
採權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				13,7	13	(1,159)	12,5			4	
公司	司之投資損失												
未實際	祭提撥退休金	費用			1,7	77		30			1,80	7	
可轉	奥公司债利息	補償金			1,2	59		26			1,28	5	
其	他		_		3	<u>92</u>		268			66	0	
					22,8	<u>70</u>	(<u>871</u>)	_		21,99	9	
未使月	用之稅額扣抵	/抵減											
投資拍	氐減		_		8,7	<u> 29</u>		114			8,84	<u>3</u>	
			<u>\$</u>		31,5	99	(<u>\$</u>	<u>757</u>)	<u>\$</u>	,	30,84	2	

九	+	五	年			_	Ł	半	<u> </u>	至		度	
			期	初	餘	額	認列	於損	益表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	上差異												
聯屬公	>司間遞延利	益	\$		6,8	38	(\$	1,2	299)	\$		5,53	9
採權益	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			12,0	56		1,2	280			13,33	6
公司]之投資損失												
未實際	於提撥退休金	費用			1,6	41			12			1,65	3
可轉換	英公司债利息	補償金			1,2	94		2	283			1,57	7
其	他		_		3	<u> 19</u>		3	<u> 356</u>	_		67.	<u>5</u>
					22,1	<u>48</u>		(<u>632</u>	_	2	22,78	0
未使用] 之稅額扣抵	/抵減											
投資担	£ 減				12,3	<u>50</u>	(3,5	<u>528</u>)	_		8,82	2
			\$		34,4	<u>98</u>	(\$	2,8	<u>896</u>)	\$	3	31,60	2

(六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抵減	最後抵減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稅 額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研究發展支出	\$ 9,273	\$ 4,868	九十六
條例		9,125	1,824	九十七
		7,457	-	九十八
		9,788	2,151	九十九
		4,114		$- \bigcirc \bigcirc$
		\$ 39,757	<u>\$ 8,843</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

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四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 (八)本公司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第三條之規定,經核准自九十四年十一月一日暨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九)本公司九十二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九十及九十一年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應補繳稅額分別為2,566仟元及1,103仟元,本公司認為稅捐稽徵機關就九十及九十一年度之核定不合理業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現正由稅捐稽徵機關處理中。
-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申報研究發展支出 28,450 仟元,惟國稅局於九十六年三月以該研究發展支出不符「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立法意旨及「公司研究與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規定不符為由予以剔除;且因當年度研究與發展支出經核定為 0 元,經計算免稅所得為 0 元,並核定補繳稅額 10,010 仟元。本公司不服該局之核定,已於法定期限內提起行政救濟。惟截至本財務報表提出日止尚未確定,故亦未為此估列所得稅負債。

太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	六	年		Ł	半	年	度	九	+	五	ک	F	上	半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屬	於 營	業				屬	於 營	業	屬	於耆	* 業			
	成	本	者	費	用	者	合		計	成	本	者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27,9	29	\$	27,9	929	\$		-	\$	27,8	339	\$	27,8	339
退休金			-	1,916			1,916			-		1,767			1,7	767		
伙食費			-		6	43		643				-		4	149		4	149
福利金			-		2	20		2	220			-		2	201		2	201
員工保險費			-		1,8	02		1,8	302			-		1,8	337		1,8	337
其他用人費用					3	99	_	3	399				_	2	<u> 274</u>	_	2	<u> 274</u>
	\$			\$	32,9	09	\$	32,9	909	\$			\$	32,3	367	\$	32,3	367
折舊費用	\$		=	\$	1,8	84	\$	1,8	<u> 884</u>	\$		=	\$	1,7	730	\$	1,7	730
攤銷費用	\$	24	<u> 11</u>	\$	6	<u>51</u>	\$	8	<u> 892</u>	\$	2	90	\$	(662	\$	ç	952

五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可轉換公司債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六年_	上半年度 九	十五年上	上半年度
		稅 後 稅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32	\$ 1.18 \$	1.10	\$ 1.03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_	- (0.04)	$(\underline{0.04})$
本期純益	\$ 1.32	\$ 1.18 \(\frac{\sqrt{\sq}}}}}}}}}}\signtimes\septrimt{\sqrt{\sqrt{\sqrt{\sqrt{\sqrt{\sq}}}}}}}}}}}}}}}}}}}}}}}}}}}}}}}}}}}}	1.06	\$ 0.99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32	\$ 1.18 \$	0.95	\$ 0.88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u>-</u>		0.03)	$(\underline{0.03})$
本期純益	<u>\$ 1.32</u>	<u>\$ 1.18</u> <u>\$</u>	0.92	\$ 0.85
山 答 与 m. B 从 + 八 フ ī	7.八月归录1.	~ •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	又分女构路如	Γ.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何	餘(元)
稅	前 稅 往	· (仟股)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本期純益 <u>\$ 46,9</u>	<u>\$ 41,912</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u>\$ 46,9</u>	<u>\$ 41,912</u>	<u>35,563</u>	<u>\$ 1.32</u>	<u>\$ 1.1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46,9	912 \$ 41,912	35,563		
可轉換公司債1	.03 77	<u> </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47,0</u>	<u>\$ 41,989</u>	<u>35,722</u>	<u>\$ 1.32</u>	<u>\$ 1.18</u>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本期純益 <u>\$ 32,1</u>	<u>\$ 30,135</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	.
本期純益 <u>\$ 32,1</u>	<u>\$ 30,135</u>	<u>30,389</u>	<u>\$ 1.06</u>	<u>\$ 0.9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 30,135

875

\$ 31,010

\$ 32,135 1,167

\$ 33,302

30,389

5,976

36,365

\$ 0.92

\$ 0.85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	万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産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7,175	\$ 247,175	\$ 194,393	\$ 194,3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0,040	20,040	35,203	35,203
應收款項	51,039	51,039	45,498	45,4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32	2,932	57	5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一非				
流動	-	-	6,555	6,55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156,215	-	117,796	-
其他金融資產—非				
流動	8,355	8,355	8,355	8,355
存出保證金	1,527	1,527	1,721	1,721
A 1t				
<u>負 債</u>	Φ (F2.4	Φ (50. 4	4. 44.606	. 44.606
短期借款	\$ 6,524	\$ 6,524	\$ 11,696	\$ 11,696
應付款項	29,175	29,175	22,078	22,078
應付費用	11,635	11,635	12,362	12,362
其他應付款項	47,103	47,103	23,385	23,385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				
司債	-	-	120,808	120,808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是,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或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二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 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 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

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4.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 平價值。
- 5.長期負債(含轉換公司債)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 之長期負債利率為準。
-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 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	午	九十	五年	九	十六年	九	十五年		
		六月三	十日	六月三	. 十日	六月	目三十日	六月	目三十日		
資	<u>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	\$	247,175	\$	194,3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0,	040	3.	5,203		-		-		
	應收款項		-		-		51,039		45,49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2,932		5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6,55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8,355		8,355		
	存出保證金		-		-		1,527		1,721		
<u>負</u>											
	短期借款		-		-		6,524		11,696		
	應付款項		-		-		29,175		22,078		
	應付費用		-		-		11,635		12,362		
	其他應付款項		-		-		47,103		23,385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										
	司債		-		-		-		120,808		

- 四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仟元。
- (五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 0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120,808 仟元; 具利

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55,183 仟元及 209,159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6,524 仟元及 11,696 仟元。

(六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2,324仟元及1,254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393仟元及1,444仟元。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26仟元及0仟元,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列入當期損益金額均為0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二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闁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恒昌電	子有限公	·司(以下	簡稱恒昌)	本公	门之	子公司	ı			
恒昌電	子(新)	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爭恒昌	本公	司之	子公司	ı			
(新	·加坡))										
北京蒙	:恬神州科	·技有限公	司 (以下	簡稱	本公	门之	子公司	ij			
北京	(蒙神)										
蒙華國	際有限公	·司(以下	簡稱蒙華)	本公	门之	子公司	ij			
Penpo	wer, Inc.	(以下簡和	爯 Penpov	wer)	本公	司之	子公司	ij			

仁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九 -	十六年上	半年度	九	十五年上	半年度
							佔銷貨			佔銷貨
							收入淨			收入淨
關	係	人	名	稱	金	額	額 %	金	額	額 %
恒	昌				\$	40,137	27	\$	34,013	26
恒昌	(新力	加坡)				3,673	3		6,254	5
北京	蒙神					12,210	8		14,954	11
蒙	華					29,273	19		29,860	23
Pen	power	•				13,102	9	_	5,117	4
					\$	98 <u>,</u> 395	<u>66</u>	\$	90,198	<u>69</u>

本公司銷售產品至恒昌、恒昌(新加坡)、北京蒙神、蒙華及Penpower,因其分別為各產品銷貨至香港、新加坡、中國大陸、台灣及美國等各地區之唯一代理商,且銷售至各地之產品亦不盡相同,故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恒昌、恒昌(新加坡)、北京蒙神及Penpower收款條件皆為次月結30天、蒙華皆為月結30天,其他客戶為次月結30~90天。

2.租金收入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九月一日起出租台北辦公室予蒙華國際有限公司,租金係按月收取。租金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一什項收入項下。

3.其他費用

					九十	六年上	半年度	九十	五年上.	半年度
關	係	人	名	稱	金	額	%	金	額	%
恒	昌			_	\$	77	-	\$	-	-
Pen	power	•				158	1		<u>-</u>	
					\$	235	<u>1</u>	\$		-

係行銷贊助費。

4.應收關係人款項

					九	+		六	年	九	+	-	五	年
					六	月	Ξ	+	日	六	月	Ξ	+	日
								佔	各該				佔	各該
								交	易				交	易
關	係	人	名	稱	金		額	餘	額 %	金		額	餘	額%
恒	昌				\$		-		-	\$	1,8	352		4
恒昌	(新加	加坡)				1,7	75		4		4,0)54		9
北京	蒙神					13,2	95		26		11,3	314		25
蒙	華					11,8	48		23		16,8	315		37
Pen	power	•				12,3	<u>72</u>		<u>24</u>		3,0) <u>18</u>		7
					\$	39,2	90	_	77	\$	37,0	<u>)53</u>	=	82

5.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貨款)

6. 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各被投資公司背書及保證之餘額折合新台幣金額明細如下:

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或相關業務之擔保,其情形如下: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土 地	\$ 70,647	\$ 70,647
房屋及建築	49,463	51,183
裝潢設備	2,376	3,432
結構式定期存款		
(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555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8,355	8,355
	<u>\$130,841</u>	<u>\$140,172</u>

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進口存貨已開立而尚未使用 之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為 3,772 仟元。

二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執行主導性新產品「智慧型影像監控與追蹤系統」開發計畫補助款,本公司依合約及工作計畫每期申請補助,補助款金額共計12,125仟元,自九十六年一月起至九十七年十月止分八期提出申請補助,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已收取2,551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一什項收入項下。

(一)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予揭露者。

- 1.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2.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 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 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係新台幣仟元

7 大 価 战 坐 任 叛 卫 夕 轮	由七価磁坐磁仁1→明	松声 刷 却 日	期					末	備 註
可有領證分種類及名稱	與有領超分發行入 <	你恨 外 杆 日	股數或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持	股比例	市價	或 淨 值	1角 註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56,102.84	\$	20,040	-	\$	20,040	-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43,334.00		56,748	100%		56,748	-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	"	700,000.00		6,412	100%		6,412	-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	"	-		15,263	100%		15,263	-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	"	-		25,638	100%		25,638	-
Penpower, Inc.	"	"	650,000.00		52,154	100%		49,160	-
結構式定期存款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8,355	-		8,355	-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4,739.00		3,074	-		3,074	-
安泰 ING 债券基金	-	"	198,315.64		3,011	-		3,011	-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	"	97,894.66		1,562	-		1,562	-
	安泰 ING 鴻楊債券基金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Penpower, Inc. 結構式定期存款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安泰 ING 債券基金	安泰 ING 鴻楊債券基金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恒昌電子 (新) 有限公司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Penpower, Inc. 結構式定期存款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安泰 ING 債券基金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Penpower, Inc. 结構式定期存款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安泰 ING 債券基金	可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 列 科 目 报數或單位數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 列 科 目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43,334.00 56,748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 700,000.00 6,412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 " - 15,263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 " - 25,638 Penpower, Inc. " " 650,000.00 52,154 结構式定期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 8,355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204,739.00 3,074 安泰 ING 債券基金 - 間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198,315.64 3,011	可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 列 科 目	司 有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 列 科 目 报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安泰 ING 鴻揚債券基金 [申昌電子有限公司	司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 列 料 目

註:上述有價證券於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除結構式定期存款外,其餘並無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結構式定期存款相關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係新台幣仟元

				原始投資	金 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期 末上	期期末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註 二)	本期 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蒙恬科技股份有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香 港	電子產品之買賣	\$ 89,980	\$ 89,980	3,943,334	100%	\$ 56,748	\$ 2,433	\$ 2,433	子公司
限公司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買賣	13,289	13,289	700,000	100%	6,412	(824)	(824)	子公司
	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註一)	香 港	電子產品之買賣	-	-	-	-	-	-	8	子公司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中 國	電子產品之買賣	17,412	17,412	_	100%	15,263	(31)	(31)	子公司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之買賣	30,000	30,000	_	100%	25,638	1,081	1,081	子公司
	Penpower, Inc.		電子產品之買賣	51,176	24,744	650,000	100%	52,154	1,955	1,955	子公司

註一: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四月解散清算。

註二:恒昌電子有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計算,其餘係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出	收回投收	資金額 本期 期 末 自 台灣匯出累積 型 投 資 金 額	本期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電子產品之買	USD 500,000	直接投資	USD 500,000	\$ -	\$	- USD 500,000	100%	(\$ 31)	\$ 15,263	\$ -
限公司										

本	期	期末	累	計	自	台	灣	進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品	投	Ī	貧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品	投	資	限	額
		;	美金	500	仟ヵ	Ĺ						美金50	00 仟元						\$2	14,8	98			

註一: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十一。

註二: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註三: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註四: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47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註一) 定期存款(註二) _

246,828 \$ 247,175

18,828

228,000

註一:包括新台幣 4,496 仟元,美金 175 仟元,@32.74,港幣 2,007 仟元, @4.19,歐元 4 仟元,@44.04 及日圓 57 仟元,@0.2652。

註二:期間 95.10.17.~97.03.06.,利率為 1.82%~2.19%。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取	仔		<u> </u>	公	<u> </u>	1頁	1直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仟單位或仟股	單價(元)	總	額	單 價	(元)	總	額
基	金													
	安泰 ING :	鴻揚債券	基金			1,256	15.9335		<u>\$ 2</u>	0,014	15.9	9539	<u>\$</u>	20,040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非關係人 其他(註)
 \$ 3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户	名	稱	金	額
關	係人				
	恒昌電子(新)有	限公司		\$ 1,	775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	有限公司		13,	295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11,	848
	Penpower, Inc.			12,	372
				39,	<u>290</u>
非	關係人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3,	183
	Targus Europe LT	ΓD.		2,	962
	其他(註)			5,	<u>601</u>
				11,	<u>746</u>
				<u>\$ 51,</u>	036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户	名	稱	金	額
其他應收	文款				
經濟	齊部工業局			\$	2,691
其何	也(註)				241
				\$	2,932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原料		\$ 20,023		\$ 19,5	530
製成品		3,026		4,2	294
商品存貨		4			<u>-</u>
		23,053		<u>\$ 23,8</u>	<u> 324</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00))		
		\$ 21,253			

註一:原料及商品市價採本年度最後一筆進價為市價。

註二:製成品採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221
預付費用		4,322
預付貨款		2,529
		\$ 18,072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期	初	餘	額	本 其	用增加	(}	注一)	本 期	減 少	(註	= =)			期	末 食	余	額	市價或股權	爭值(註四)	
													投資	資(損)		持股比例				_	提供擔保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益	(註三)	股 數	(%)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質押情形
非上市櫃公司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3,94	3,334	\$ 5	4,173		-	\$	142		-	\$	-	\$	2,433	3,943,334	100	\$	56,748	14.39	\$ 56,748	無
恒昌電子(新)有	70	0,000		7,165		-		71		-		-	(824)	700,000	100		6,412	9.16	6,412	無
限公司																					
蒙恬科技(香港)		2		872		-		9	(2)	(889)		8	-	-		-	-	-	無
有限公司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		-	1	4,676		-		618		-		-	(31)	-	100		15,263	-	15,263	無
有限公司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	2	4,557		-		-		-		-		1,081	-	100		25,638	-	25,638	無
Penpower, Inc.	25	0,000	2	3,815	40	00,000	_	26,432		-	(48)	_	1,955	650,000	100		52,154	75.63	49,160	無
			\$12	5,258			\$	27,272			(\$	937)	\$	4,622			\$1	156,215			

註一:係本期新增之長期股權投資款 26,432 仟元、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840 仟元。

註二:係本期處分取得之長期股權投資款項 889 仟元、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48 仟元。

註三:除恒昌電子有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計算,其餘係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九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結構式定期存款
 \$ 8,355

註:已提供擔保或質押,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 期 増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成本					
土 地	\$ 70,647	\$ -	\$ -	\$ -	\$ 70,647
房屋及建築	58,089	-	-	-	58,089
裝潢設備	10,370	-	-	-	10,370
其他設備	3,79 <u>1</u>	3,253	(373)	110	6,781
	142,897	<u>\$ 3,253</u>	(\$ 373)	<u>\$ 110</u>	145,887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7,766	\$ 860	\$ -	\$ -	8,626
裝潢設備	7,466	528	-	-	7,994
其他設備	1,638	496	(280)	_ _	1,854
	<u>16,870</u>	<u>\$ 1,884</u>	(<u>\$ 280</u>)	<u>\$ -</u>	18,474
	\$ 126,02 7				<u>\$ 127,413</u>

註1:固定資產投保金額為122,487仟元。

註 2: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餘 額	本 期	增加	本 期	減 少	期末	餘 額
商標權(註1)	\$	396	\$	8	(\$	77)	\$	327
專利權(註2)		70		-	(12)		58
其他(註3)		34		487	(<u>56</u>)		465
	\$	500	\$	495	(<u>\$</u>	<u>145</u>)	\$	850

註1:按直線法分三~十年攤提。

註 2:按直線法分三~五年攤提。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費用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電腦軟體等(註)
 \$ 1,958
 \$ 341
 (\$ 1,068)
 \$ 1,231

註:按直線法分一~五年攤提,本期攤提分別帳列製造費用—模具 266 仟元、製造費用—各項折耗及攤提 241 仟元及營業費用—各項折耗 及攤提 561 仟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期末餘額	契 約 期 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銀行抵押借款					
中國信託(註)	<u>\$ 6,524</u>	96.06~97.06	5.75%	<u>\$ 19,524</u>	有

註: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户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L				
三点	鷹彩色製版有戶	限公司		\$	2,960
勤;	業眾信會計師	事務所			405
其化	也(註)				3,121
				\$	6,486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É	名	稱	金	額
非關	褟係人				
	精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7,212
	世洋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7,769
	WACOM CO., LT	TD.			1,161
	COMMON CO., I	LTD.			1,423
	其他(註)			·	5,124
				\$ 1	22,689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27	77
應付勞務費		1,21	15
其他(註)			<u>43</u>
		<u>\$ 11,63</u>	<u>35</u>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金	額
應付股利		\$ 39,072	
應付員工紅利		4,671	
應付董監事酬勞		1,680	
其他 (註)		1,680	
		<u>\$ 47,103</u>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且	金	額
預收貨款			
關係人		\$ 3,56	64
非關係人			<u>80</u>
		3,64	44
其他(註)		C.	11
共他(註)		0.	<u>11</u>
		\$ 4,25	<u>55</u>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金	頁
債券名稱 受託人 及分司債 國內公司債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行信託部 付息日期 利率(%)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 1 1 1 1 1 2 1 2 1 2 1 3 1 4 1 4 1 5 1 6 1 7 1 8 1 9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1 3 1 4 1 4 1 5 1 6 1 7 1 8 1 9 1 1 1 1 1 1 1 1 1 2 1 2 1 3 1 4 1 5 1 6 1 8 1 8	表 類 3 溢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數 額 期 末 餘 額 (折) 價 帳 面 價 亿 \$ 120,000 \$ 120,000 \$ - \$ -	值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請參閱附註十三 請參閱附註十三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减:一年內到期	<u>-</u>	
	\$ <u>-</u>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恒昌電子有限公司		\$ 11,528	
恒昌電子(新)有限公司		720	
北京蒙恬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3,283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4,243	
Penpower, Inc.		2,996	
		\$ 22,770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設	:計	\$127,4	16
權利金收入		軟體設計權利金		26,2	<u>41</u>
				153,6	57
減:銷貨退回				(2,3	27)
銷貨折讓				(1,1_	<u>24</u>)
				<u>\$150,2</u>	<u>06</u>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23,036	
加:本期進料		61,439	
盤 盈		6	
減:期末盤存		(20,023)	
出售原料		(4,639)	
報廢		(717)	
其 他		(150)	
本期耗用		58,952	
製造費用		<u>2,741</u>	
製成品成本		61,693	
加:期初製成品		1,713	
減:期末製成品		(3,026)	
報廢		(78)	
其 他		(9)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60,293	
出售原料		4,639	
產銷成本		<u>64,932</u>	
買賣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盤存		4	
減:期末盤存		$(\underline{}\underline{}\underline{}\underline{})$	
買賣商品成本合計			
營業成本		<u>\$ 64,932</u>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消耗 費		\$	1,007	
各項折耗及攤提			241	
模 具 費			801	
印刷費			324	
權利金			265	
其他(註)		_	103	
		<u>\$</u>	2,741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明細表二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項	目	銷	管	費	用	研	究	發	展覧	 用
薪資支出			\$ 15	,665			\$	14,	.579	
旅費			1	,297					469	
保 險 費				998				1,	.042	
折 舊				866				1,	.018	
行銷贊助費			2	,220					-	
其他(註)			6	,959				1,	<u>.760</u>	
			<u>\$ 28</u>	,005			\$	18,	.868	